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及采购实施计划

2025 年 7 月

项 目 名 称: 2025 年清镇市公共绿地标准化管护服务项目

采 购 单 位: 清镇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 址: 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金盆路 24 号

联 系 人: 李清

联 系 电 话: 15985155127

采购代理机构: 贵州诚邦信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贵阳市观山湖区美的财智中心A座10楼8号

联 系 人: 宋飞昀

联 系 电 话: 18096143163/0851-84701167

说 明

一、采购需求应当清楚明了、表述规范、含义准确。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应当客观，量化指标应当明确相应等次，有连续区间的按照区间划分等次。需由供应商提供设计方案、解决方案或者组织方案的采购项目，应当说明采购标的的功能、应用场景、目标等基本要求，并尽可能明确其中的客观、量化指标。采购需求可以直接引用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也可以根据项目目标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

二、本办法所称采购实施计划，是指采购人围绕实现采购需求，对合同的订立和管理所做的安排。采购实施计划根据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国家有关规定，结合采购需求的特点确定。

三、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的调查、确定、编制、审查等工作应当形成书面记录并存档。采购文件应当按照审核通过的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编制。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项目启动资料	4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5
第三部分 采购实施计划	8
第四部分 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和实施计划审查表	15

第一部分 采购项目启动资料

（如会议纪要等资料）

采购需求

一、需求调查情况

无需调查

二、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开展采购 2025 年清镇市公共绿地标准化管护服务项目。

（二）采购项目预算，最高限价：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项目采购预算为大写肆佰肆拾贰万壹仟捌佰壹拾元伍角贰分元整(小写¥4,421,810.52 元)。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肆佰肆拾贰万壹仟捌佰壹拾元伍角贰分元整(小写¥4,421,810.52元)。

本项目按（☒总价 ☐单价 ☐下浮率 ☐费率 ☐固定价 ☐多种报价）进行投标报价。

1、本项目采用总价形式进行报价。

2、本项目每年的采购预算为肆佰肆拾贰万壹仟捌佰壹拾元伍角贰分元整(小写¥4,421,810.52 元)。

3、投标人须按招标人提供的初始养护清单和补植补种清单填报各项综合单价。其中绿化日常管护部分投标限价为 3730082.62 元，补植补种投标限价为 691727.9 元。

（三）采购项目作业范围、内容及标准

本项目位于贵州省清镇市，项目服务内容包括 76 处道路、河道及广场等区域，实施面积 486502.29 平方米。主要工作包括按照管护等级开展日常养护、重大活动保障、应急处置、补植补种等工作。

（四）商务要求

1、服务期及地点

①.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年度末采购人对中标单位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采购人可选择续签合同）。

②. 服务地点：清镇市。

2、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根据采购文件及合同，执行国家现行相关规范、标准，同时符合采购人需求。

3、售后服务

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0.5 小时内必须做出明确的响应和安排；需提供现场服务的，服务团队须在 1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

4、质保期

/

5、付款方式

付款分为两部分，一是日常管护费用：按照季度支付，中标单位足额发放当季工人工资后，根据采购人季度考核评分情况，中标单位开具相应发票，按季度支付当期管理费；二是工程量清单补植补种费用：按季度支付，每季完成补植补种后，经采购方验收合格，根据中标单价据实结算当期费用，中标单位开具相应发票，拨付当期结算费用的97%。在最后一期补种补种养护期满1年后，由中标单位提出申请，采购人对补植补种工程进行整体质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拨付累积结算费用的剩余3%。

6、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须交纳合同金额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服务期满后，一次性退还。逾期未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如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30日历天内单方面不签订合同、解约或在服务期间未履行合同条款，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履约保证金形式：转账、支票、保函、保证保险；

2. 履约保证金交纳账户：采购人指定账户；

3. 履约保证金交纳时间：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

7、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

8、其他要求

1、供应商须承诺服务期内发生的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并按照《民法典》给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医疗保险等。

2、2025年清镇市公共绿地标准化管护服务项目预算编制服务合同价7800元（大写：柒仟捌佰元整）由中标单位支付。

3、供应商须在投标前自行进行现场踏勘，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报价。

4、供应商须在投标前自行进行现场踏勘，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报价。中标单位应严格遵守《民法典》的规定，与公司员工确立合法的劳动关系，规范用工行为，按时支付工人工资、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涉及费用由中标单位完全负责。中标单位任何人员因工伤亡，采购人概不负责。

5、中标单位必须就服务本项目必须购买公众责任险，服务期间安全责任由中标单位全权负责，采购人概不负责。

采购实施计划

一、合同订立安排

（一）采购项目项目预（概）算及最高限价（依据部门预算（服务项目概预算）确定）：

采购项目预（概）算壹年：肆佰肆拾贰万壹仟捌佰壹拾元伍角贰分(¥小写¥4,421,810.52 元)。

最高限价：肆佰肆拾贰万壹仟捌佰壹拾元伍角贰分(¥小写¥4,421,810.52 元)。

本项目按（☒总价 ☐单价 ☐下浮率 ☐费率 ☐固定价 ☐多种报价）进行投标报价。

（二）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

预计 2025 年 7 月。

（三）采购组织形式

☐集中采购☒分散采购☐自行采购

（四）委托代理机构安排

委托贵州诚邦信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五）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无

采购进口产品报财政部门核准安排：无

（六）本项目 否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七）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采购

□其他采购方式：_____

选择采购方式的理由：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2021 年版)的通知（黔府办发〔2020〕35 号）明文规定：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 单项采购金额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的, 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八）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并提供相应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有效完整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4 年 6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之日止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有效证明材料，成立未满三个月的投标供应商提供自成立以来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有效证明材料，（不需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相关文件范本）；

6.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的其他条件：

（1）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

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格式文件详见相关文件范本）

（2）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等九部门关于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19) 1035 号文件要求，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交易系统会自行在各环节对各失信供应商作出屏蔽，包括拒绝其下载采购文件、上传响应文件、解密响应文件、以及确定为中标人

（九）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不要求

（十）本品目是否 ☐ 接受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十一）本品目 ☐ 是 ☒ 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十二）竞争范围

市场竞争充分，非唯一供应商。

（十三）评审规则

☐ 最低评标价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

☒ 综合评分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本项目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

1. 评审因素：价格、技术、商务部分

评分表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评分项名称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得分
价格分 (10 分)	投标报价 (10 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10%) × 100	0-10 分
技术分 (15 分)	项目实施 方案 (15 分)	投标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提供日常作业管理方案、安全管理方案、应急预案、项目组织管理方案进行打分； 方案完整、合理性较强、具有可实施性得15分； 方案较完整，较为合理，得10分； 方案基本满足、基本符合采购人要求得5分； 方案内容描述不明确、内容粗糙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0-15 分
商务分 (75 分)	拟投入本 项目主要 设备 (12 分)	1. 供应商满足第二章设备配置要求基础上增加以下绿化作业车辆： 增加洒水车1台得3分； 增加压缩车1台得3分； 增加工程车1台得3分； 增加巡查车1台得3分； 注：若车辆属于自有的，提供车辆行驶证及车辆登记证（行驶证和登记证书车辆所有人为供应商或其分支机构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和购买发票；若车辆属于租赁的需提供覆盖本项目服务期的租赁合同以及车辆所属单位车辆行驶证、车辆登记证书及购车发票，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上述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若无自有车辆又无租赁车辆的，承诺中标后45日内按第1条要求提供车辆配置的，得8分（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本项目满分 12 分，以上 1.2 条不重复计分。	0-12 分
	项目管理 团队人员 (18 分)	1. 拟安排的项目经理（1名）：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得2分；具有绿化类岗位证书或职称证书得3分。 2. 拟安排的项目安全负责人（1名）：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得2分；具有中级及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得3分。 3. 拟安排的财务负责人（1名）：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得2分；具有中级及以上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得3分。 4. 拟安排的现场质量主管（2名）：具备绿化或环卫类项目现场	0-18 分

		主管2年及以上工作经验得3分。 注：以上人员提供对应要求的学历证书证明材料、相关岗位证书或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供应商出具的项目管理工作经验证明（格式自拟），并提供供应商 2025 年为其缴纳的任意 3 个月社保证明材料，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类似业绩 (10 分)	供应商承接的类似绿化管护服务项目或包含绿化管护类业绩，每提供一项得5分，最多得10分。 注：提供中标或成交通知书、业绩合同或合同关键页（需包含合同首页、服务内容、签字盖章页）为证明材料，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上述资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0-10 分
	管理制度 (15 分)	制定详细的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理体系、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提供齐全得15分，缺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注：上述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0-15 分
	服务响应 时间承诺 (10 分)	投标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0.5小时内作出明确响应和安排；如需提供现场服务的，服务团队需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得10分，未承诺不得分。 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0-10 分
	雇主责任险 承诺 (10 分)	因本项目涉及高空作业，投标供应商承诺服务期内做好安全责任管理，并给一线作业人员购买雇主责任险，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得10分，未承诺不得分。 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0-10 分
总分			100 分

注：价格扣除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①、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②、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③、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十一）履约交接方案

1. 履约交接主体：清镇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 履约验收时间：/
3. 履约验收方式：/
4. 履约交接程序：_____
5. 履约交接内容：采购文件及合同要求。

6. 履约交接标准：采购文件及合同要求。

7. 其他：具体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决定。

(十二) 风险管控措施（对于《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
第十一条规定的采购项目，要研究采购过程和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风险，判断风险发生
的环节、可能性、影响程度和管控责任，提出有针对性的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1、国家政策变化应对措施：无

2、实施环境变化应对措施：无

3、重大技术变化应对措施：无

4、预算项目调整应对措施：无

5、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应对措施：积极消除质疑因素，保证项目顺利开展。

6、采购失败应对措施：重新组织采购。

7、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应对措施：按法律法规执行。

8、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应对措施：按法律法规执行。

9、其他：无

注：符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第十一条）规定的采购项目，
要研究采购过程和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提出有针对性的应当措施。

第四部分 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和实施计划审查表

2025 年清镇市公共绿地标准化管护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和实施计划审查表

（一般性审查）（1）

审查内容	审查结果
1、是否按规定的程序和内容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实施计划	
2、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预算，资产，财务制度规定	
3、采购方式、评审规则、合同类型、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证明适用理由	
4、属于按规定需报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事项，是否作业安排	
5、采购实施计划是否完整	
专家意见： 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意见： 签名（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5 年清镇市公共绿地标准化管护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和实施计划审查表

（重点性审查）（2）

审查内容		审查结果
非歧视性审查	1、资格条件设置是否合理	
	2、技术要求是否有指向性（特点、专利、商标、品牌、技术路线等）	
	3、评审因素设置是否具有指向性	
	4、将有关履约能力作为评审因素是否适当	
竞争性审查	5、应当公开方式邀请供应商的是否依法采用公开竞争方式	
	6、采用单一来源方式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7、采购需求内容是否完整明确；	
	8、是否考虑后续项目的竞争性	
	9、评审规则（评审方法、评审因素、价格权重等）是否适当。	
采购政策落实审查	10、采购进口产品是否必要	
	11、是否落实支持创新政策	
	12、是否落实绿色发展政策（节能环保等）	
	13、是否落实扶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14、是否落实支持监狱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15、其他；	
履约风险审查	16、需法律顾问审定的合同是否按规定审定	
	17、合同文本是否适当	
	18、权利和义务设置是否与采购需求和合同履行相关	
	19、是否明确知识产权方面的要求	
	20、履约验收方案是否完整，标准是否明晰	
	21、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否可行	

	22 其他:	
采购人 或预算 单位认 为应当 审查的 其他内 容		
专家意见:		
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意见:		
签名（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